

**2022 年度龙岩市
固体（危险）废物
监督管理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龙岩市固体（危险）废物监督管理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管理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转移、交换、处置等活动；

（二）负责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工作，建立固体废物管理档案及数据库；

（三）负责化学品物质登记的技术审查工作，负责生产化学品环境情况调查等相关技术性、事务性和辅助性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列入 2022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固体（危险）废物 监督管理中心	财政核拨	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龙岩市固体（危险）废物监督管理中心主要任务是：（1）负责管理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转移、交换、处置等活动；（2）负责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工作，建立固体废物管理档案及数据库；（3）负责化学品物质登记的技术审查工作，负责生产化学品环境情况调查等相关技术性、事务性和辅助性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工作

1.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中心党员干部积极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等活动等学习活动，鼓励中心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市生态环境局举办的各项学习活动。定期组织中心干部职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市委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等重大决策部署等。要求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政治理论知识，不断进步。

2. 切实抓好廉政教育。针对“四风”问题易发高发重要时间节点，重申廉政建设相关纪律要求，抓好“假日廉政”，教育引导中心干部职工绷紧纪律之弦，不触红线、不越底线。按照“每年一对一至少开展1次以上的谈心谈话”的谈心谈话制度要求，开展谈心谈话，提高中心干部职工的廉洁自律意识，2021年共计4人次谈心谈话。

3. 加强廉洁风险防控。以危险废物规范化考核、技术审查、报销和接待等方面为切入点，开展自查工作，梳理排查出中心廉政风险点6处，不断完善防控措施，建立风险防控机制。中心全体干部职工签订《外派环境执法人员廉政承诺书》，实行外派环境执法廉政承诺制度。实行《廉政监督卡》制度，中心人员在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行政许可技术审查等相关业务工作时，向相关企业出示廉政监督卡，

并要求企业相关负责人签字，严守廉洁自律底线，2021 年共计有《环保工作人员预防“潜规则”监督联系卡》回执 34 张。

（二）2021 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工作

1. 建立长效机制。为进一步落实属地监管责任，推进监管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保障生态环境安全，研究制定《龙岩市 2021 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明确市、县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方式及评估要求。

2. 开展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重点监管企业规范管理工作。印发《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重点监管企业规范化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龙环〔2021〕13 号），按照产废量大小、涉及化工等重点行业、是否存在环境敏感问题等原则，依托福建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平台及工作实际情况，建立本辖区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清单。

3. 开展危险废物规范管理督导帮扶工作。为加强我市危废规范化管理工作，成立督导帮扶工作小组，于 5 月中下旬至 6 月初前往各派出机构危险规范化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核查 2020 年度省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导帮扶 22 家企业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了解重点监管企业视频监控安装情况、属性不明的固体废物鉴别鉴定情况、废弃化学品产生企业省固废平台申报情况、危废三年行动开展情况等。

4. 开展 2021 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工作。2021 年对我市 26 家经营单位、46 家产废单位（其中 35 家重点监管）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工作，针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各类问题建立清单，并下发《关于督促福建铭麟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发现问题落实整改的函》、《关于督促落实整改 2021 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发现问题的函》督促企业整改反馈，并对反馈情况进行复核。产废评估 46 家，44 家达标，2 家基本达标，产废单位抽查合格率 98.6%；经营单位评估 26 家，26 家达标，经营单位抽查合格率 100%。

5. 推进亲清服务固体废物监管平台应用。根据相关要求，要求各派出生态环境局加强推进亲清服务固体废物监管平台的应用，持续督促产废单位和经营单位在线申报备案管理计划、如实及时申报台账等相关内容，目前已有 631 家涉危废企事业在平台申报相关信息（产废家 390 家、医疗机构 212 家、经营 29 家），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率为 96%。目前有 19 家经营单位视频已连接福建省生态环境厅视频能力平台。每半年汇总整理平台申报数据，编写龙岩市危险废物经营情况专刊动态简报和龙岩市危险废物动态简报。

6. 开展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应急演练。印发《关于开展龙岩市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的通知》，6 月 18 日上午，联合龙岩市上杭生态环境局、龙岩市宇恒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开展 2021 年龙岩市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邀请龙岩市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观摩学习。为确保我市医疗废物应急规范处置，龙岩市设龙岩新东阳环保净化有限公司为医疗废物协同应急处置单位，并于 11 月 10 日我局组织卫健部门、城市管理部门及相关单位在龙岩新东阳环保净化有限公司顺利举行龙岩市医疗废物应急处置演练。通过实战演练，检验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锻炼应急抢险队伍，磨合完善政企应急联动机制，强化政企之间应急合作效率，保障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应急处置。

7. 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培训。为推进我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工作，于 10 月 25 日组织各派出生态环境局分管领导和相关工作人员共计 20 余人积极参加省厅召开的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会。为增强我市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经营单位管理人员的主体责任意识，提高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的业务能力，提升我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水平，保障生态环境安全，于 11 月 5 日举办 2021 年度龙岩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培训会，邀请专家解读十四五福建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产废单位和经营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指标解释等内容，市局相关科室主要负责人和业务骨干、各派出生态环境局相关业务骨干以及龙岩市危险废物产生、经营处置单位，共计 80 余人次参加此次培训。通过此次培训，参训人员了

解学习十四五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的工作要点，了解企业在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中的主要责任及相关政策。

（三）组织、配合开展危险废物相关工作

1. 配合开展废铅蓄电池收集单位续证工作。配合做好我市废铅蓄电池污染防治行动、推进我市废铅蓄电池集中收集和跨区域转运试点工作开展，3月配合开展试点单位废弃铅蓄电池收集经营许可证续证现场核查，指导企业按照专家意见整改。龙岩市新四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龙岩市闽优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福建环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福建龙岩龙奇废旧物资回收有限责任公司和龙岩市惟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收集证续证工作。

2. 推进医疗机构信息化建设。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推进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和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医疗废物信息化管理工作，截至目前，我市29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均已纳入省固废监管平台监管，同时实现定点医院和处置单位重点点的视频监控联网，183个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部以上二级以下医疗机构纳入平台管理，实现医疗废物全过程信息化管理，保障医疗废物得到全面规范处置，严防二次污染。

3. 配合开展福建省医疗机构污水处理环节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情况“一本账”工作。进一步摸清医疗机构污水前端消杀、末端污泥处置情况底数，精准科学依法做好常态化疫情

防控工作，督促指导辖区内 29 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在省生态环境亲清服务平台中福建省医疗机构污水、污泥处理情况”登记模块完成相关信息填报。

4. 配合加强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监管工作。配合土科、支队加强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监管工作，督促相关企业如实申报废弃危险化学品产生、贮存、去向，2021 年度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省固废平台申报废弃化学品。

（四）其他工作情况

1. 开展危险废物相关技术审查工作。配合审批科、土科开展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接收危险废物、省厅下放或委托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等行政权力事项的技术审查工作。1-12 月完成省厅下放或委托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技术审查工作 7 次；配合土科开展危险废物跨省转移（转入）的技术审查工作 4 次；配合土科开展危险废物鉴别技术审查工作 2 次。

2. 化学品环境国际公约管控物质统计调查工作。根据相关文件工作安排，印发《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开展化学品环境国际公约管控物质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2021 年 8 月，对各县（市、区）调查数据进行汇总审核，录入化学品环境国际公约管控物质统计系统，输出数据并形成工作报告上报省固化中心。

3. 配合开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梳理创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市所需相关材料，提供相应指标数据，

为确保数据的准确性、逻辑性、可信度，先后召开 2 次协商会，对相关数据进一步核查比对，确保指标数据逻辑合理，保证支撑材料的说服力。

4. 配合开展市人大常委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执法检查。配合土科梳理完善执法检查汇报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情况、危险废物处置情况等内容材料，做好执法检查迎检工作。

5. 文明单位创建有序进行。按照《新罗区 2019-2021 年度区级文明单位测评体系》、《关于做好创建第十五届（2019-2021 年度）区级文明单位验收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积极参与到我局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中，对照分工，认真抓好落实，已完成 2019-2021 年度文明单位创建的验收准备工作。

6. 完成省厅固化处、省固化中心、市生态环境局等有关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6.53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83.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02.7	支出合计	102.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02.7	10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7.07	7.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7.07	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7	7.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	6.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3.8	83.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3.8	83.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支出	83.8	8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	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	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	5.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2.7	83.1	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7.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7	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7	7.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	6.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3.8	64.2	19.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3.8	64.2	19.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3.8	64.2	1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	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	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	5.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53
		十、节能环保支出	83.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02.7	支出合计	102.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2.7	83.1	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7.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7	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07	7.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	6.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3.8	64.2	19.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3.8	64.2	19.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83.8	64.2	1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	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	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	5.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3.1	76.77	6.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77	76.77	
30101	基本工资	25.44	25.44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8.72	18.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7	7.0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8	6.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0.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	5.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9	13.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3		6.33
30201	办公费	5.17		5.17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		0.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0.53		0.53
30229	福利费	0.13		0.1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年，龙岩市固体（危险）废物监督管理中心收入预算为102.7万元，比上年减少24.1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02.70万元，比上年减少24.1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83.1万元、项目支出19.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02.7万元，比上年减少24.17万元，降低1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7.07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6.53万元。主要用于缴交事业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三）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83.8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环保业务支出经费。

（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 5.3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缴交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83.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6.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6.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

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2年预算安排0.5万元，比上年增加0.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之前由于疫情影响，未安排外单位来人接待，2022年有所改善，按照往年业务需求预安排该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龙岩市固体（危险）废物监督管理中心共设置2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9.6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生态环保基本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9.60
	财政拨款:	9.6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意见》（龙政综[2015]336号）精神，按照我市“达标升级”工作方案要求进一步提升，强化危险废物企业主体责任意识，排查隐患，落实整改，深化危险废物源头管理。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督查考核存在问题企业数量	≥33 家
			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	≥80%
		质量指标	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考核达标率	=100%
			突出考核重点，开展细化考核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控制业务开展开支经费不超过年初预算数	=9.6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涉及危废突发事件及时发现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为我市提升危险废物处置能力提供技术支持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危险废物管理队伍培训任务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生态环保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聘用人员工资与福利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保障人数	=2 人
			后督查考核存在问题企业数量	≥33 家
质量指标	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考核达标率	=100%		

		突出考核重点，开展细化考核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	=80%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	=1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涉及危废突发事件及时发现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为我市提升危险废物处置能力提供技术支持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危险废物管理队伍培训任务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龙岩市固体（危险）废物监督管理中心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龙岩市固体（危险）废物监督管理中心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